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局)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直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国家民族语文翻译基地。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党和国家重要文件文献、法律法规和重大会议的民族语文翻译和同声传译工作，为党和国家及社会组织提供民族语文翻译服务;开展民族语文基础理论、翻译理论和有关特殊问题的研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开展民族语文新词术语规范化、标准化研究，提出民族语文新词术语标准建议;开展民族语文信息化研究，参与或承办民族语文信息化相关工作;联系民族语文翻译工作机构和民族语文翻译专家，承担民族语文翻译有关业务交流合作和业务培训工作;承办国家民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局)内设 16 个处级机构：办公室、业务处、蒙古语文室、藏语文室、维吾尔语文室、哈萨克语文室、朝鲜语文室、彝语文室、壮语文室、研究室、信息处、人事处、纪检监察

处、财务处、离退休职工处、总务处。

二、年度预算总体情况

(一) 2020 年结转资金情况

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截止 2020 年底我中心结转资金 1325.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2.75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职业年金；自有资金 1093.14 万元。

(二) 2021 年收入情况

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2021 年收入 5318.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932.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413.87 万元、公用经费 524.75 万元、项目经费 815.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43.71 万元、住房改革 534.37 万元；其他收入 180.00 万元，全部为东城卫生局补助；事业收入 205.00 万元，包括：两会补助 55.00 万元，两会印制费 150.00 万元。

(三) 2021 年支出情况

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2021 年支出 6437.72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26.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46 万元，住房改革支出 534.37 万元。

（四）“三公”经费情况。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7.6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7.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4 万元。

（五）“民族语文翻译事业补助经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基于我中心职能设立“民族语文翻译事业补助经费”项目，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1）完成党和国家主要领导同志著作和讲话的翻译工作。计划翻译出版七语种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2）有序推进马列经典著作翻译工作。计划翻译出版蒙古语文版《马恩文集》第二卷。

（3）开展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丛书的翻译工作。计划翻译出版彝语、壮语版法律汇编。

（4）推进少数民族新词术语规范化工作。计划审定 7 个少数民族文新词术语 2000 余条。

（5）开展民族语文信息化工作。开发民族语文翻译业务工作需要的七语种智能翻译软件，充实完善数据库，做好重大翻译任务机器翻译的辅助工作。

(6) 开展民族语文基础理论、翻译理论和有关特殊问题的研究。编辑出版《民族翻译》刊期（双月刊），运维“民族翻译”微信公众号。

2.项目绩效目标表

民族语文翻译事业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民族语文翻译事业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5.17		
	其中:财政拨款	525.1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开展党和国家重要文件文献、法律法规和重大会议的民族语文翻译工作;开展民族语文基础理论、翻译理论和有关特殊问题的研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开展民族语文新词语规范化、标准化研究,提出民族语文新词语标准建议;开展民族语文信息化研究,参与或承办民族语文信息化相关工作;联系民族语文翻译工作机构和民族语文翻译专家,开展民族语文翻译有关业务交流合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民族翻译》(期)	≥6期
		数量指标	翻译法律法规、重要文献、马恩经典著作等	≥5000千字
		数量指标	调研形成民族语文翻译基础理论研究论文	≥5篇
		质量指标	中国知网《民族翻译》学术期刊影响因子	≥0.15因子数值
		质量指标	翻译法律法规、重要文献、马恩经典著作定稿错误率	≤1万分之
		时效指标	主要成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宣传等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	向人民网,中央广播电视台等媒体,提供重要文件、文献民族译本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民族地区法制化建设	将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翻译成民族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族语文翻译系统用户抽样满意度	≥85百分之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中2021年翻译完成并出版的书籍收到的投诉	≤5每100千字	

三、年度预算的相关报表

附件1

部门代码:108011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932.39	一、本年支出	5,165.1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32.39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54.3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住房保障支出	534.37
二、上年结转	232.7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2.7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65.14	支出总计	5,165.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32.39	4,116.70	3,591.95	524.75	815.69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4,932.39	4,116.70	3,591.95	524.75	815.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54.31	2,938.62	2,413.87	524.75	815.6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754.31	2,938.62	2,413.87	524.75	815.6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754.31	2,938.62	2,413.87	524.75	815.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71	643.71	64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71	643.71	64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14	429.14	429.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57	214.57	21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37	534.37	53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37	534.37	53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00	323.00	32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95	39.95	39.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2	171.42	171.4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16.70	3,591.95	524.75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4,116.70	3,591.95	524.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7.30	3,567.30	
30101	基本工资	937.00	937.00	
30102	津贴补贴	298.70	298.70	
30107	绩效工资	1,232.30	1,232.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9.14	429.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57	214.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59	77.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00	323.00	
30114	医疗费	50.00	5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0	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45		431.45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7.00		7.00
30204	手续费	0.70		0.70
30205	水费	6.52		6.52
30206	电费	87.84		87.84
30207	邮电费	7.79		7.79
30208	取暖费	34.00		3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2		70.02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3.70		3.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		5.02
30226	劳务费	19.70		19.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6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 [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8.53		8.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5		28.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0		15.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8		27.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5	24.65	
30301	离休费	0.96	0.96	
30302	退休费	18.71	18.71	
30305	生活补助	4.08	4.08	
30309	奖金	0.70	0.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93.30		93.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30		7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00		23.00

批复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7.64	0.00	57.60	0.00	57.60	10.04

批复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32.39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26.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4.37
四、事业收入	206.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8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18.39	本年支出合计	6,437.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206.56
上年结转	1,325.89		
收 入 总 计	6,644.28	支 出 总 计	6,644.28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教育收费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6,644.28	1,325.89	232.75				1,093.14	5,318.39	4,932.39			206.00					180.00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6,644.28	1,325.89	232.75				1,093.14	5,318.39	4,932.39			206.00					1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33.45	1,093.14					1,093.14	4,140.31	3,754.31			206.00					18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233.45	1,093.14					1,093.14	4,140.31	3,754.31			206.00					1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33.45	1,093.14					1,093.14	4,140.31	3,754.31			206.00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46	232.75	232.75				643.71	64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46	232.75	232.75				643.71	64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14						429.14	429.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32	232.75	232.75				214.57	21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37						534.37	53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37						534.37	53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00						323.00	323.00										
2210202	租房补贴	39.95						39.95	39.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2						171.42	171.4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108011]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437.72	5,622.03	815.69			
	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	6,437.72	5,622.03	815.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26.89	4,211.20	815.69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26.89	4,211.20	815.6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26.89	4,211.20	815.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46	87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46	876.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14	429.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32	447.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37	53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37	53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00	32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95	39.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2	171.42				

四、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是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是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是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中国民族语文翻译中心专项业务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指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路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路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路支出（含车辆购路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